

親子、師生及同儕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發生之影響

10.3390/1101016/22/2201 10.3390/1101016/2201 10.3390/1101016/2201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幼兒教育學系◎張楓明◎助理教授

摘要

本研究主要目的為探討國中學生與重要他人間之關係對其初次暴力行為的影響機制。本研究以臺南市 356 名國中學生為對象進行研究，並運用巢式邏輯迴歸統計技術進行資料處理。本研究主要嘗試瞭解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同儕關係等三類人際關係是否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具有關聯性？並探究各種不同人際關係之間，在影響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發生時，是否相互影響？研究結果發現國中生接觸偏差同儕與其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存在著關聯性。再者，研究結果亦顯示不同的人際關係在解釋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發生時，存在著相互影響作用的情形。

關鍵詞：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同儕關係、初次暴力行為

The Effects of Parent-Child, Teacher-Student, and Peer Relations on the Onset of Adolescent Violence

Manuscript received February 20, 2006; Modified June 29, 2006; Accepted August 31, 2006

Feng-Ming Chang[◎] Doctor of Philosophy Candidate, Graduate Institute of Educational Entrepreneurship and Management,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ainan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was to analyze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and their significant others as a contributing factor in the onset of violent behavior. The samples for the study were 356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in Tainan. A nested logistic regression technique was used to analyze the data. The study tried to determine whether parent-child, teacher-student and peer relationships influenced the early stages of adolescent violence. It also investigated the degree to which adolescents with deviant behavior stimulated this behavior in their friends and in turn were reinforced by these same friends in such behavior.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a student's association with deviant peers indeed made more probable the onset of adolescent violent behavior in that student. And that parent-child, teacher-student, and peer relations could have both positive and negative effects on the onset of such violent behavior in junior high students.

Keywords: parent-child relations, teacher-student relations, peer relations, onset of violent behavior

壹、前言

近年來，臺灣地區的青少年問題隨著急遽之社會文化變遷而有日趨複雜化與嚴重化的傾向，兼以青少年犯罪呈現低齡化、病態化、暴力化、集體化及多元化等狀況，凡此種種皆凸顯出青少年問題的嚴重性。而各種青少年犯罪及偏差行為中，除了偷竊行為最為普遍外，最值得注意的即是暴力行為。因為暴力犯罪的受害者，通常會遭致身心創傷，久久難以平復，嚴重者甚將導致受害者失去生命或神智（蔡德輝、楊士隆，2000）。顯見暴力問題確實十分嚴重，亟需社會各界投入心力共同關心及探究此一議題。

再者，由於以單一觀點或原因在瞭解與解釋偏差行為何以發生、延續及停止等不同層面時，遭遇到諸多困境。因此，近來相關研究已開始嘗試採取「生涯發展與生命過程」的觀點來研究犯罪與偏差行為，進而提供更新更好的模式以瞭解偏差行為的發展模式（Thornberry, 1997）。本研究即針對犯罪生涯研究範疇中相當重要的起始（onset）階段加以探討，以期能深入瞭解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然而，有鑑於暴力行為之肇因甚為複雜，故本研究擬從青少年與其重要他人（significant others）間之關係為取向進行探究。由於青少年之重要他人主要為父母、師長及同儕，因此，本研究係由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等三類不同的人際關係為取向切入探討青少年暴力行為。

誠然，近年來國內關於青少年暴力行為之研究，可謂佳作迭起。然而，同時涵蓋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等不同人際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加以探討之研究則仍有不足。故本研究嘗試以一個較完整之人際關係取向架構，解釋其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發生之關係與影響，再依據研究發現並輔以國內外相關研究文獻，針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提出具體有效的防制對策與建言。

貳、文獻探討

一、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之重要性

「暴力」原為政治學名詞，係指不同政治利益之團體，在不能使用和平的方式協調彼此的利益時，往往會以強制的手段來達到自己的期望（張雅婷，2003）。而依犯罪心理學的觀點，「暴力」則是一種「意圖」製造他人身體上或心理上傷害的「攻擊行為」（吳芝儀，2003）。此外，亦有從法律層面來界定暴力行為的型態，如殺人、強姦、傷害、搶奪和恐嚇取財等使用暴力進行危害社會的暴力犯罪罪行（李

文傑、吳齊殷，2004；蔡德輝、楊士隆，2000）。林正文（2002）則指出凡個體使用其自然力，或借助各種器具所產生之侵害他人的力量稱為暴力，而使用暴力侵犯他人的行為即稱之為暴力行為。由是觀之，可知暴力行為在不同的情境脈絡及解讀下，具有多樣化的含義。然而，其共通點即暴力行為會造成受害者身體或心理的痛苦、傷害或死亡，甚至使得受害者之親友也受到極大影響。此外，暴力行為除了和其他偏差行為同樣都能擁有所謂的立即性利益之外（Hirschi & Gottfredson, 1994），更可能藉此獲得社會地位、贏取權威、控制他人及自我肯定（吳芝儀，2003；Bandura, 1983）。因此，個人藉由暴力行為所獲得之酬賞及增強，將可能使個人逐漸習於以暴力行為因應挫折相關情境，進而削減個人發展適當社會技巧以因應環境刺激的能力。

再者，就暴力行為的「生涯發展與生命過程」而言，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原因實是非常值得加以探究的。因為研究暴力行為何以延續、頻率為何逐漸增加、頻率為何逐漸減少、是否嚴重化，乃至於為何停止等層面，無一不與初次暴力行為有著密切的關係（Stattin & Magnusson, 1995；董旭英，2000）。而且，更根本的是，若初次暴力行為未曾發生，則後續之暴力行為的維持、發展，以及停止之探究的必要性亦同時降低或消失。兼以相關研究亦指出青少年早期的暴力行為與日後的暴力行為間存在著關聯性（Garnier & Stein, 2002），顯見暴力行為能由青少年階段延伸至成年階段。換言之，若本著預防重於治療的觀點，對於初次暴力行為探究的重要性便大幅昇高。

值得一提的是，根據相關研究及文獻，初次偏差行為的高峰期大約落在 13 至 15 歲的青少年期（董旭英，2000；Esbensen & Elliott, 1994；Loeber & Snyder, 1990；Patterson, Crosby, & Vuchinich, 1992），相當於我國的國中時期，而若依青少年期的劃分階段，則約等同於青少年前期（王煥琛、柯華歲，1999）。因此，本研究將研究焦點鎖定於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以期能對暴力行為有更深入的瞭解。

二、親子、師生及同儕關係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

暴力行為的成因殊為複雜，相關理論文獻及實證研究亦相當眾多，惟相關研究中將暴力行為與其他偏差行為加以劃分並進行分析探討者相對較少。其中，針對初次暴力行為進行研究者則更為罕見。因此，本研究除了將焦點鎖定於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亦將其餘暴力行為相關文獻納入回顧與探討的脈絡中。

承上所述，相關犯罪學理論中，最具代表性者當推 Travis Hirschi（1969）的社會控制理論（social control theory；亦稱為社會鍵理論 social bond theory）。此一理論自提出後即受到相當的矚目，並在之後成為研究青少年偏差行為最主要且擁有最多實證研究的犯罪學理論（郭豫珍，2004）。Hirschi 曾指出當我們和他人有親密的感情、尊

敬他們以及認同他們，則我們在意他人的期待。而當我們對他人的意見愈遲鈍，則我們愈不會受彼此共有的規範所拘束，我們愈可能去破壞規範。因此，Hirschi 認為對他人情感的依附乃遏阻犯罪之主要工具，個人要能對他人產生依附，才能從他人看法和期待中形成內在道德規範。又Hirschi的基本假設為：「愈依附於父母、學校、同儕團體及傳統的社會，愈不可能犯罪」。因此，父母、老師、同儕團體可以說是青少年人際交往中最重要的他人。換言之，就社會控制理論的觀點看來，暴力行為的發生與否將受到青少年與父母、老師及同儕間關係的影響。

首先，就親子關係而言，Hirschi（1969）認為青少年和父母之間溝通愈良好、情感愈認同，則將與父母建立強而有力的鍵，偏差行為即不太可能發生。根據 Hirschi 的看法，青少年與父母的連結作用，乃心理上的連結，而非行為上的直接控制。此外，孩子愈依附父母則他愈會對父母親徵求對有關活動的意見，並且較珍惜與父母的感情，故減少了偏差行為的可能。董旭英（2000）以美國青少年為樣本，探討青少年與父母、校園互動、同儕間的緊張關係對其初次暴力行為發生的關聯性，結果發現負向親子關係將會增加初次暴力行為發生的可能性。李文傑、吳齊殷（2004）則發現青少年子女知覺到的親子關係，在代間的行為互動，扮演著關鍵的傳導角色，即父母的教養行為須透過親子關係的知覺才會對子女的暴力行為產生影響。Brendgen、Vitaro、Tremblay 和 Wanner（2002）亦發現親子間有問題的相處狀況會影響暴力行為的發生。惟Peacock、McClure與Agars（2003）的研究則未發現青少年對父母的依附與青少年暴力行為的發生具有關聯性。此外，值得注意的是，過去相關研究在討論父母如何影響青少年時常混為一談，若能將親子間的連結區分為父子關係及母子關係應是較為合理的（李文傑、吳齊殷，2004）。

其次，就師生關係而言，Hirschi（1969）根據實證研究指出，學業表現與偏差行為有負相關，而學童學業表現不佳，則會減低學童對學校及老師的依附程度，學童較易產生偏差行為。換言之，學業表現、師生關係與偏差行為三者之間存在著密切的關係。吳芝儀（2003）以詮釋互動論的觀點，探索累犯暴力犯罪者對生涯事件與自我的主觀覺知對其暴力犯罪行為的影響。結果發現，受訪者在出現學習困難時，缺乏真正能指點迷津的良師，甚至有受訪者認為師生衝突才是導致其未將心思放在課業上的原因。蔡德輝、楊士隆（2000）亦發現暴力犯行青少年較一般青少年更常在學校中出現反抗或不服從師長等行為。Payne、Gottfredson與Gottfredson（2003）則發現學生對老師及學校的依附與其暴力相關偏差行為之間具有關聯性。

如同儕關係而言，Hirschi（1969）認為青少年對同儕的依附程度，主要取決於個人與朋友的情感認同，以及尊重朋友的意見。孩子若較關切同儕團體的反應，則當其考慮從事偏差行為時，即可能因考慮同儕對其行為的意見而降低犯罪或偏差行為

之發生。蔡德輝、楊士隆（2000）指出暴力犯罪青少年要好的同學或朋友中有相當多人，在學校時期就是偏差行為不斷的校內頭痛份子。而 Peacock、McClure 與 Agars（2003）的研究雖發現性別與青少年暴力行為的發生具有關聯性，但並未發現青少年對同儕的依附具有影響暴力思想及暴力行為的作用力。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國內關於同儕與青少年偏差行為之研究，多數均著重於「偏差同儕」對青少年偏差行為的影響，而較少將「同儕依附」與「偏差同儕」對青少年偏差行為產生的不同影響加以分析比較（董旭英、張楓明、李威辰，2003）。誠然，青少年與偏差同儕間之關係亦屬於同儕關係的一環，惟其影響青少年暴力行為發生的內在機制與同儕依附相去甚遠。因為相較於社會控制理論認為犯罪是人類的本能，人人都有犯罪傾向；社會學習理論則假設人類的行為都是從社會互動過程學習而來的，暴力、偏差或犯罪行為亦是經由不良的社會化過程學習而來。換言之，青少年是透過具有暴力行為的同儕團體，學習到暴力行為之態度及技巧（Sutherland, 1947; Burgess & Akers, 1966; Akers, 1997）。

最後，應該加以說明的是，相關理論文獻及實證研究雖非全然針對初次暴力行為發生之成因加以分析及探討，實已涵蓋暴力行為之起始、持續期間及結束等範疇。而正由於單一觀點或原因在瞭解與解釋暴力行為何以發生、延續及停止等不同層面時，實有所侷限。故本研究鎖定暴力行為之起始階段加以探討，以期能深入瞭解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

參、研究方法

一、研究問題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評估國中學生與重要他人間之關係對初次暴力行為的影響，並依據研究發現提供一些防治暴力行為發生的具體建議。由於國內對於初次暴力行為之研究方面仍有不足。因此，本研究依據相關理論及實證研究，將國中生主要的社會關係區分為「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等三種類型，分別探討其與初次暴力行為間的關聯性，以作為國內相關研究不足之填補。此外，在探究不同社會關係對於初次暴力行為的影響時，除了將社會關係的類型加以分類之外，亦應探討各種不同社會關係之間，在影響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發生時，彼此是否相互影響。此亦需要作詳細的實證檢驗，以擬出更清楚的圖像。質言之，本研究主要希望回答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同儕關係等三類人際關係是否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具有關聯性？並探究各種不同人際關係之間，在影響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

發生時，是否相互影響？

二、抽樣方法與研究工具

依據研究目的，本研究調查對象為臺南市之國民中學學生，主要則採用分層叢聚隨機抽樣方式。首先分別於臺南市的六個行政區中各隨機抽取一所國中，並對被選取的每一所國中之二年級學生，以班級為單位隨機選取樣本群組，而被選出群組之所有的成員均為受訪對象，計有效樣本為 406 名國中學生。其中，之所以針對臺南市之國中二年級學生為樣本進行研究，除了受限於人力及財力的不足，亦由於本研究旨在探究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而考量到探詢國中一年級學生是否曾於一年內第一次從事暴力相關偏差行為時，將橫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二個不同的求學階段，較難以明確釐清發生於童年時期之國小階段或青少年期之國中階段；而若針對國中三年級學生進行研究，由於青少年進入國中階段之青少年期開始的狂飆歲月已逾二年，詢問其是否曾於一年內初次從事暴力行為則可能稍晚。應該加以說明的是，由於國中二年級之學生可能甚早即從事過暴力相關偏差行為，故本研究剔除第一次從事暴力相關偏差行為超過一年以前之樣本。簡言之，本研究係以 356 名國中學生進行分析與探討。另外，本研究主要以自陳問卷方式搜集資料。為了滿足驗證本研究假設的需求，問卷內容主要包括初次暴力行為發生情形、基本個人資料、家庭背景、個人特質，以及親子關係（父子關係及母子關係）、師生關係、同儕關係（同儕依附及接觸偏差同儕）變項等問題。

三、變項測量

本研究各變項係以系統的邏輯方法詳細分析而來，故其效度類別為內容效度，代表所得資料與欲測量之目標相符。其中，依變項為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自變項為三類國中生重要人際關係，主要探討父子、母子、師生、同儕依附及接觸偏差同儕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之關係與影響。以下說明各變項之測量方式及其所代表的涵義。

（一）依變項

本研究之依變項為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其操作性定義採用傳統的自陳式報告，由受訪者就第一次從事暴力行為之發生時間選擇適當答案，做為實際發生暴力行為的情形。其反應項包括：「從未」、「過去一年以內」、「超過一年以前」等三個選項。其中，填選「超過一年以前」者予以剔除。

由於暴力行為具有多樣性的含義，為清楚界定暴力行為的範圍，本研究排除純粹以口頭或文書形式為之的攻擊形式，以使用暴力侵犯他人的行為作為本研究所指

的「暴力行為」概念。依此，本研究之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包含四個項目：1.攜帶刀械等武器；2.打群架；3.徒手或以武器傷害他人；4.恐嚇、威脅或勒索他人。而在建構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指標時，就受訪者之初次暴力行為發生與否計分，凡在過去一年內第一次從事上述一至四項行為者給「1」分，皆未曾發生者給「0」分，意即初次暴力行為變項所取的值為1時，受訪者曾於一年內初次發生至少一種上述暴力行為。

(二) 自變項

依據社會控制理論與社會學習理論及相關實證研究，本研究發展與區分出「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同儕關係」等三類國中生最重要的人際關係。其中，親子關係再區分為父子關係與母子關係；同儕關係則區分為同儕依附與接觸偏差同儕。總計共囊括五種不同的重要他人關係為自變項，以測量其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之相關性。再者，本研究採取主軸因子分析法萃取因素，並以直接斜交法（direct oblimin）進行因素分析，保留特徵值大於1且選取因素負荷量大於0.45的題項，剔除因素負荷值較低的題目，以提高量表變項之效度（Kim & Mueller, 1978）。結果得知父子關係包含13題；母子關係包含13題；師生關係包含6題；同儕依附包含8題；接觸偏差同儕包含9題。此外，本研究之自變項為量表變項，其Cronbach' α 值介於0.8169至0.9587之間，故本研究自變項部分之量表變項信度尚稱良好（Carmines & Zeller, 1979）。茲將本研究之自變項說明如下：

1. 「父子關係」變項由十三個測量題目所組成，如父親再忙，也會找時間和你聊天或瞭解你的想法、你覺得很信賴父親、你感覺你跟父親蠻親近的、父親能夠瞭解你的感受或想法、你喜歡你的父親、你跟父親的感情很好等。計分方式依序由填答「非常不符合」至「非常符合」者給予1至4分，受試者得分愈高，表示父子關係愈緊密，其內部一致性信度（Cronbach' α ）為0.9587。
2. 「母子關係」變項由十三個測量題目所組成，如母親再忙，也會找時間和你聊天或瞭解你的想法、你覺得很信賴母親、你感覺你跟母親蠻親近的、母親能夠瞭解你的感受或想法、你喜歡你的母親、你跟母親的感情很好等。計分方式依序由填答「非常不符合」至「非常符合」者給予1至4分，受試者得分愈高，表示母子關係愈緊密，其內部一致性信度（Cronbach' α ）為0.9452。
3. 「師生關係」變項則由六個題目所構成，如你和老師相處得很融洽、你覺得老師很了解你、你在學校裡經常能得到老師的關心或照顧、老師會主動找你溝通及聊天等。計分方式依序由填答「非常不符合」至「非常符合」者給予1至4分，受試者得分愈高，表示師生關係愈緊密，「師生關係」指標測得的內部一致性信度（Cronbach' α ）為0.8169。

4. 「同儕依附」變項由八個題目所組成，如你和你的同學相處十分融洽、學校老師要分組時，你都不會落單、一般來說，同學都能接納或支持你所提的意見、你和你的朋友彼此信任等。計分方式依序由填答「非常不符合」至「非常符合」者給予1至4分，受試者得分愈高，表示同儕關係愈緊密，其內部一致性信度（Cronbach' α ）為0.8317。
5. 「接觸偏差同儕」變項則由九個題目所構成，如已經輟學的朋友、曾經參加黑社會幫派的朋友、曾有違法行為而進出警察局的朋友、經常逃學或蹺課的朋友、曾經逃家或離家出走的朋友等。計分方式依序由填答「0位」至「11位以上」者給予1至5分，受試者得分愈高，表示有愈多偏差行為的朋友，「接觸偏差同儕」指標所測得的內部一致性信度（Cronbach' α ）為0.8845。值得一提的是，在探討接觸偏差同儕時主要包括二種測量方式，一為同儕對偏差行為態度，另一則為同儕的偏差行為。由於本研究主要探討「關係」而非態度或價值觀念，故以受訪者朋友中有多少人曾有不良紀錄來建構「接觸偏差同儕」指標。

（三）控制變項

許多犯罪學者認為在探討犯罪及偏差行為形成時，應將可能發生影響之個人屬性變項予以控制，才不至造成結果之扭曲（許春金，1986；董旭英，2003；Simons, Wu, Conger, & Lorenz, 1994）。故本研究擬納入個人特質及家庭背景作為控制變項。檢視當納入這些控制變項後，各種不同的重要他人關係與初次暴力行為間之關係是否產生變化，藉以建立一個較為完整的分析例子，並檢驗自變項和依變項間是否存在假性相關。

1. 個人特質包括：（1）低自我控制變項，由五個問題構成，如你是個性容易衝動的人、你容易因一時氣憤而犯下錯誤、你會受不了外界的誘惑，而做出讓自己後悔的事等。受訪者得分愈高，表示其自我控制能力愈弱，其內部一致性信度（Cronbach' α ）為0.7378。（2）性別，簡單地劃分為男與女。
2. 家庭背景涵蓋：（1）父母感情狀況，從非常不好至非常好分為四個等級。（2）是否與父母同住，是由一組虛擬變項所構成，包括僅與單親同住、未與雙親同住，以及與雙親同住作為參照變項。（3）家庭經濟狀況，從下到上分為五個等級。

四、分析方法

數據分析方面，本研究採用巢式邏輯迴歸分析（nested logistic regression analysis）以五組模型探討親子、師生及同儕關係（自變項）與初次暴力行為（依變項）之關聯。首先，在模型一包括二個親子關係變項；在模型二只包括一個師生關係變項；在模型三包括二個同儕關係變項；模型四則同時納入親子、師生及同儕關係變項；

最後在模型五中加入個人特質及家庭背景控制變項的影響，分析是否對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等變項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關係發生變化。此分析程序主要在檢視自變項與依變項間在影響依變項時，是否存在著相互影響之情形，以及自變項與依變項間是否存在假性顯著關係（spurious relation），鑑別出不同分析層級變項的差異影響，進而提供一個較為精確的相關模型。

肆、分析結果

本節分別介紹研究分析所發現之結果並加以說明。從【表 1】可以瞭解本研究所包含之各變項的數值分佈情形及平均值狀況，於此就依變項及各自變項作說明。首先，就國中生自陳初次暴力行為之統計概況而言，依據【表 1】，本研究所得的自陳

【表 1】各變項之描述統計

變項		平均數	標準差	百分比%	樣本數
依變項	初次暴力行為				356
	未發生			82.0	292
	已發生			18.0	64
自變項	父子關係（量表）	2.576	.808		356
	母子關係（量表）	2.864	.714		356
	師生關係（量表）	2.651	.556		356
	同儕依附（量表）	3.088	.477		355
	接觸偏差同儕（量表）	1.321	.492		355
個人特質 （控制變項）	低自我控制（量表）	2.232	.613		354
	性別				356
	男			49.2	175
	女			50.8	181
家庭背景 （控制變項）	父母感情狀況	3.050	.820		355
	是否與父母同住				355
	與雙親同住			77.2	274
	僅與單親同住			19.7	70
	未與雙親同住			3.1	11
	家庭經濟狀況	2.950	.710		356

初次暴力行為之國中生共 64 位，占 18 %。換言之，本研究之受訪國中生中報告曾於一年內第一次從事暴力行為者較從未從事過暴力行為者少。再者，在自變項方面，父子關係、母子關係，以及師生關係之平均數值從 2.576 至 2.864（最小值為 1；最大值為 4），這意味著就整體而言，國中生與父母及老師的關係中等而稍偏向緊密，又以母子關係較為緊密；而國中生與同儕依附之平均數值為 3.088（最小值為 1；最大值為 4），即一般說來國中生與同儕間的關係較父母及老師緊密，此一情況大致符合青少年心理學的觀點，即隨著年齡的增加，青少年的生活重心由父母移向同儕（王煥琛、柯華葳，1999）。另外，接觸偏差同儕之平均數值為 1.321（最小值為 1；最大值為 5），這顯示國中生較少接觸偏差及不良友伴。

【表 2】呈現各種國中生的人際關係與初次暴力行為間之相關分析。由初步的相關分析結果看來，本研究之五項人際關係中，「父子關係」（ $r = -0.186$ ）及「母子關係」（ $r = -0.144$ ）等二個變項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呈現顯著負相關，而「接觸偏差同儕」（ $r = 0.503$ ）則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呈現顯著正相關，意即以上變項皆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有關聯性，且與研究假設及先前之文獻觀點一致。此外，「師生關係」（ $r = -0.008$ ）及「同儕依附」（ $r = 0.015$ ）則均未達到統計上之顯著水準。然而，相關係數只能顯示變項間在假設其他條件相同時的相關程度，佐證力稍嫌薄

【表 2】及同儕關係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之相關係數矩陣

變項類別	初次暴力行為	父子關係	母子關係	師生關係	同儕依附
初次暴力行為 (有效樣本)					
父子關係 (有效樣本)	-.186*** (356)				
母子關係 (有效樣本)	-.144** (356)	.470*** (356)			
師生關係 (有效樣本)	-.008 (356)	.186*** (356)	.164** (356)		
同儕依附 (有效樣本)	.015 (355)	.195*** (355)	.163** (355)	.290*** (355)	
接觸偏差同儕 (有效樣本)	.503*** (355)	-.199*** (355)	-.142** (355)	-.009 (355)	.021 (355)

註：*： $p < 0.05$ ；**： $p < 0.01$ ；***： $p < 0.001$ （雙尾檢定）

弱，故僅作為進行迴歸分析時的初步依據。因此，以下使用巢式邏輯迴歸分析方法，進一步驗證各人際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影響，以檢驗是否存在假性顯著關係，使所得之分析資料更具確實性，進而提供較精確的實證檢驗依據。

【表3】摘要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之巢式邏輯迴歸模型分析結果。首先，從巢式邏輯迴歸分析模型一中，檢驗父子關係及母子關係等二個變項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之關係，結果顯示「父子關係」變項 (B=

【表3】親子、師生及同儕關係與國生初次暴力行為之巢式邏輯迴歸模型

變項	模型 (一)		模型 (二)		模型 (三)		模型 (四)		模型 (五)	
	B	Exp	B	Exp	B	Exp	B	Exp	B	Exp
父子關係	-.480*	.619					-.321	.725	-.178	.873
母子關係	-.293	.746					-.284	.753	-.152	.859
師生關係			-.038	.963			.087	1.090	-.095	.909
同儕依附					.053	1.055	.216	1.240	.500	1.649
接觸偏差同儕					2.511***	12.321	2.438***	11.455	1.933***	6.909
低自我控制									1.381***	3.979
性別 (男=1; 女=0)									1.425***	4.159
父母感情狀況									-.110	.896
是否與父母同住 (與雙親同住=參照團體)										
僅與單親同住									.614	1.847
未與雙親同住									.048	1.049
家庭經濟狀況									-.173	.841
Goodness of Fit (H-L 指標)	10.198		17.591*		14.197		9.660		9.228	
Model Chi-Square (模型 x^2)	13.919**		.023		73.657***		79.173***		114.850***	
Nagelkerke-R ² (類 R ² 指標)	.064		.001		.310		.331		.457	
n	352		352		352		352		352	

註：*：p<0.05；**：p<0.01；***：p<0.001

-0.480； $p < 0.05$) 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的發生達到統計上的顯著相關。而「母子關係」變項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則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差異。換言之，國中生父子關係之緊密程度對其初次暴力行爲之發生有負向作用，此一發現符合社會控制理論的基本假設，即與父親關係愈緊密之國中生，愈少發生初次暴力行爲；至於母子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發生與否的影響力則未得到本研究支持。其次，在模型二中，檢驗師生關係變項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之關係，結果顯示「師生關係」變項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的發生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相關。換言之，此項發現並未支持社會控制理論之觀點，即師生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發生與否的影響力未得到本研究支持。另外，在模型三中檢驗「同儕依附」及「接觸偏差同儕」等二個變項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之關係，結果顯示「接觸偏差同儕」變項 ($B=2.511$ ； $p < 0.001$) 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的發生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差異。而「同儕依附」變項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則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相關。換言之，接觸偏差同儕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有正向作用，此一發現顯然符合社會學習理論的觀點，即愈是接觸偏差同儕的國中生，愈容易發生初次暴力行爲；至於同儕依附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的發生與否，則未如社會控制理論觀點地發揮顯著的作用力。

再者，爲了提供一個更完整的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之相關圖像，本研究亦探討各種不同的人際關係之間，在影響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發生時，是否彼此相互影響。因此，於模型四（見【表 3】）中同時納入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等三類人際關係共同分析。首先，就親子關係而言，「父子關係」變項及「母子關係」變項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的發生均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影響。其次，「師生關係」變項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所產生之效應，依然未達到統計上之顯著水準。另外，就同儕關係而言，「同儕依附」變項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的發生依然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差異。至於「接觸偏差同儕」變項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的發生則依然存在著相關性。這結果顯示父子關係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發生的關聯性，會受到其他人際關係的影響。因此，在討論不同的人際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的影響時，不能忽略他們存在著相互效應或其他相關性等情形。

最後，在模型四（見【表 3】）中納入個人特質及家庭背景控制變項（低自我控制、性別、父母感情狀況、是否與父母同住，以及家庭經濟狀況）後，對模型五的分析結果並未產生重大的變化，各種人際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發生的影響在統計上的顯著差異並未改變。此外，在控制變項中，低自我控制及性別之差異都顯著地關聯著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爲發生的情形。其中，模型五中更顯示低自我控制的國中生發生初次暴力行爲的發生比約爲平均水準的 4 倍；而男生第一次從事暴力行

為的發生比約為女生的 4.2 倍。從上述的分析結果得知，個人特質及家庭背景變項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效應雖未影響到各種人際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關係。然而，由於個人屬性及家庭背景等因素均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有所影響，因而在探討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時，仍不宜忽略可能發生影響之個人特質及家庭背景變項。

伍、討論與結論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於探討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影響，並探討不同人際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發生與否存在著相互影響等情形。依據分析結果得知，在假設其他條件相同時，父子關係及母子關係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存在著負相關，即較緊密之父子關係及母子關係，能減少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然而，接觸偏差同儕卻可能促使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另外，師生關係及同儕依附則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差異。再者，從較完整的分析角度而言，當納入所有人際關係變項及控制變項後，僅有同儕關係中之接觸偏差同儕符合社會學習理論的觀點，將影響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其餘之父子關係、母子關係、師生關係，以及同儕依附則未能如社會控制理論觀點影響著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此外，研究結果也顯示父子關係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關聯性，會受到其他人際關係的影響。

進一步就本研究的結果而言，國中生接觸愈多偏差同儕，愈會促成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根據社會學習理論的觀點，個人可能經由與他人溝通及互動的過程中學習到使用暴力行為的技巧、動機及合理化的態度，又學習程度會因為接觸頻率多寡及時間長短等而有所不同。因此，個人之偏差同儕人數愈多，將愈可能增加其學習使用暴力行為的機會與程度，導致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故依此發現，本研究認為家長及教師等相關人員應該積極關注青少年日常生活狀況及其交友情形，如協助青少年培養有益身心的休閒活動，減少其出入不良娛樂場所，以避免青少年因出入不當場所而增加接觸與結交偏差同儕的機會，如此應為預防與抑制青少年初次暴力行為發生的好方法。此外，由於本研究發現國中生之偏差同儕人數多寡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具有關鍵性的影響，又根據 Akers (1985) 的差異增強理論 (differential reinforcement theory)，偏差行為是個人在環境中受到酬賞與增強的行為反應，而受到酬賞或增強的個人會具有角色楷模的作用，使他人不需受此一增強，亦能藉由模仿而產生此一行為。換言之，當國中生接觸的偏差同儕中有人使用暴力行為且獲得酬賞與增強時，將可能促成該國中生之暴力行為模仿效應，使其採用暴力行為的可

能性增加。故建議日後相關研究除了以Sutherland（1947）之差異接觸理論（differential association theory）中關於頻度（frequency）及強度（intensity）等概念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情形加以探討，亦可將差異增強理論的觀點納入共同探討，或可對偏差同儕與初次暴力行為間之關係有更完整及深入的瞭解。

相反地，此實證研究的結果並未發現父子關係、母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依附等與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有顯著性的關聯。這暗示著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同儕依附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而言可能是無關聯性的，不一定能抑制或促成初次暴力行為的發生。此可能是由於國中生之個人因素或暴力行為本身特殊性之影響所致，即個人之所以採取暴力行為可能並非基於其對父母、老師或朋友之間關係薄弱的反應，例如國中階段之青少年的情緒狀況具有衝動性與爆發性的特徵（黃德祥，2000；蔡秀玲、楊智馨，1999），因而無論親子關係、師生關係或同儕關係的緊密程度為何，當國中生遭遇可能使用暴力的情境或心理狀態時，很可能無法理會或顧及父母、師長的期待與要求，也未必能考慮朋友的眼光或看法，即可能僅因為一時衝動或憤怒即採取暴力行為；另外，由於國中生可能得以透過傷害、恐嚇、威脅或勒索等暴力行為獲得威勢及控制等立即性之利益（吳芝儀，2003；Hirschi & Gottfredson, 1994），故暴力行為的發生可能非其與父母、師長及朋友之間關係緊密與否所直接影響或決定。相對的，透過暴力行為取得利益的過程，無論就信念、方法或結果而言，可能都不見容於其父母、師長及大多數朋友，故偏差同儕的支持及認同對其是否採用暴力行為顯得格外重要。值得一提的是，雖然親子關係及師生關係並非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發生與否的直接因素，但父母及師長仍應努力避免青少年接觸與結交偏差同儕，並教導青少年正確價值觀念，以期能協助青少年辨明使用暴力行為所獲得的立即性酬賞是不具正當性且須承擔長期代價的。事實上，儘管父母及師長透過建立良好而緊密的關係、改善管教方式及增進溝通品質，未必能直接地預防與抑制暴力相關偏差行為的發生，但相較於傳統父母及師長使用專制及強迫的管教方式，最低限度當不致於造成反效果，且在傳導正確價值觀時，應較能為青少年子女所接納與尊重。

最後，儘管本研究已力求嚴謹，但仍有以下研究限制：首先，本研究旨在探討國中生之親子、師生及同儕等重要他人關係對國中生初次暴力行為發生與否的影響機制，故僅將焦點聚集在依附關係之緊密與否進行分析與探討。然而，由於國中生之初次暴力行為發生與否，尚可能受到父母師長之管教方式及其與同儕團體之互動內涵等因素影響，因此未來相關研究若能將更多家庭、學校及同儕等相關因素共同納入研究中，應能有更進一步的發現與結果。再者，本研究受到人力及財力有限的影響，研究對象的選取僅集中於臺南市國民中學二年級學生，可能不適合概括所有

青少年。未來相關研究若是時間與經費許可，研究對象的選取應兼具其他地區，並擴大範圍為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學生，以涵蓋可能發生初次暴力行為的前青少年時期，並使所得資料不因區域性的不同而有所偏誤。此外，本研究為一橫斷式調查研究，由於只有一個觀察時點，存在著無法測量研究對象變化情形的缺點，屬於靜態的分析方式，故對於現象發生或存在之解釋實有所侷限。因此，建議未來相關研究應朝向縱貫因果的追蹤調查，採用動態分析資料的方式以便發掘現象逐時變化之原因及適當之解釋變數。誠然，動態分析之資料蒐集及其所應用的統計技術均較橫斷式調查來得複雜與困難，然而，為求更全面地瞭解初次暴力行為的成因，採用動態分析的方式，仍是後續研究值得致力的方向。

【本文發表於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暨研究所、國立中正大學犯罪研究中心、中華民國犯罪學學會、中央警察大學、國立台北大學、中華民國犯罪矯正協會、財團法人嘉義市城隍廟聯合主辦之「2005年犯罪問題與對策國際研討會」，研討會日期為2005年11月11日。作者感謝蔡田木教授及二位匿名審查教授所提供的寶貴修改建議。

參考書目

- 王煥琛、柯華葳(1999)。青少年心理學。臺北市：心理。
- 吳芝儀(2003)。累犯暴力犯罪者犯罪生涯及自我觀之發展與演變，*犯罪學期刊*，6(2)，127-176。
- 李文傑、吳齊殷(2004)。青少年暴力行為的連結機制。*臺灣社會學*，7，1-46。
- 林正文(2002)。青少年問題與輔導。臺北市：五南。
- 張雅婷(2003)。桃園市國中生校園暴力行為及其相關因素研究。臺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許春金(1986)。青少年犯罪原因論：社會控制理論之中國研究。桃園縣：中央警官學校。
- 郭豫珍(2004)。Hirschi控制理論的原初觀點與發展：家庭與父母管教方式在子女非行控制上的角色。*犯罪學期刊*，7(1)，49-80。
- 黃德祥(2000)。青少年發展與輔導。臺北市：五南。
- 董旭英(2000)。Age-Varying Effects of Negative Relations with Parents, School, and Peers on the Initiation of American Adolescent Violent Behavior as a Dynamic Analysis。*犯罪學期刊*，6，63-94。
- 董旭英(2003)。一般化緊張理論的實證性檢驗。*犯罪學期刊*，6(1)，103-128。
- 董旭英、張楓明、李威辰(2003)。青少年犯罪與偏差行為理論。載於齊力、董旭英(主編)，*臺灣青少年偏差行為之剖析*(31-52頁)。嘉義縣：南華大學教社所。
- 蔡秀玲、楊智馨(1999)。情緒管理。臺北市：揚智。
- 蔡德輝、楊士隆(2000)。青少年暴力犯罪成因：科際整合之實證研究。*犯罪學期刊*，6，1-34。
- Akers, R. L. (1985). *Deviant behavior: A social learning approach*. Chicago: Sage.
- Akers, R. L. (1997). *Criminological theories: Introduction and evaluation*(2nd Ed.). Chicago: Roxbury.
- Bandura, A. (1983). Psychological mechanisms of aggression. In R.G. Geen & E.I. Donnerstein(Eds.), *Aggression: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reviews*(Vol. 1, pp. 1-40).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Brendgen, M., Vitaro, F., Tremblay, R. E., & Wanner, B. (2002). Parent and peer effects on delinquency-related violence and dating violence: A test of two mediational models. *Social Development*, 11(2), 225-244.
- Burgess, R. L., & Akers, R. L. (1966). A differential association-reinforcement theory of criminal behavior. *Social Problems*, 14, 128-147.
- Carmines, E. G. & Zeller, R. A. (1979). *Reliability and validity assessment*. L.A., Newbury Park: Sage.
- Esbensen, F. & Elliott, D. (1994). Continuity and discontinuity in illicit drug use: Patterns and antecedents. *The Journal of Drug Issues*, 24, 75-97.
- Garnier, H. E. & Stein, J. A. (2002). An 18-year model of family and peer effects on adolescent drug use and delinquency. *Journal of Youth and Adolescence*, 31(1), 45-56.
- Hirschi, T. & Gottfredson, M. R.(1994). *The generality of deviance*. New Brunswick: Transaction Publishers.
- Hirschi, T. (1969). *Causes of delinquenc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Kim, J. & Mueller, C. W. (1978). *Factor analysis: Statistical methods and practical issues*. L. A., Newbury Park: Sage.
- Loeber, R., & Snyder, H. N. (1990). Rate of offending in juvenile careers: Findings of constancy and change in lambda. *Criminology*, 28, 97-109.

- Patterson, G. R., Crosby, L., & Vuchinich, S. (1992). Predicting risk for early police arrest. *Journal of Quantit Crimin*, 8, 333-355.
- Payne, A. A., Gottfredson, D. C., & Gottfredson, G. D. (2003). Schools as communities: The relationships among communal school organization, student bonding, and school disorder. *Criminology*, 41(3), 749-778.
- Peacock, M. J., McClure, F., Agars, & M. D. (2003). Predictors of delinquent behaviors among Latino youth. *The Urban Review*, 35(1), 59-72.
- Simons, R. L., Wu, C., Conger, R. D., & Lorenz, F. O. (1994). Two routes to delinquency: Differences between early and late starters in the impact of parenting and deviant peers. *Criminology*, 2(32), 247-276.
- Stattin, H. & Magnusson, D. (1995). Onset of official delinquency: Its co-occurrence in time with educational, behavioral, and interpersonal problems. *British journal of criminology*, 35, 417-449.
- Sutherland, E. (1947). *Principles of criminology* (4th ed.). Philadelphia: Lippincott.
- Thornberry, T. P. (1997). Introduction: Some advantages of developmental and life-course perspectives for the study of crime and delinquency. In T. P. Thornberry (Ed.), *Developmental theories of crime and delinquency* (pp.1-10). New Brunswick, New Jersey: Transaction Publishers.